

# 陽明大學醫學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評估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 紀 錄

時間：109 年 4 月 9 日(四)下午 3:30

地點：醫學館三樓 312 醫學人文空間

主席：黃惠君副系主任

紀錄：劉美足

出席：凌憬峯委員、王培寧委員、李怡萱委員、李芬瑤委員、侯重光委員、  
張瑞文委員、陳明德委員、陳涵栩委員、陽光耀委員

請假：朱本元委員、兵岳忻委員、許世宜委員、陳美瑜委員、雷文玫委員、  
鄭瓊娟委員

列席：陳品銓同學

### 壹、報告事項

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紀錄如【附件一 p1-3】(略)。

1. 「醫學人文的實踐」課程至亞東醫院實習的交通車費用，經與亞東醫院協商，認為捷運算是方便的交通工具，且由學生自行搭車前往也是一種學習的機會，故仍維持現狀。
2. 「醫學系輔導網路教學評估較差教師作業流程」將提本系 5 月 5 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審查。

二、自 108-1 學期學校全面建置新課程教學評量(估)系統，分為課程(一般課程及實驗課程)及教師問卷，其中教師問卷又分成授課教師數 4 人以下(滿意度題目三題)及 5 人以上(滿意度題目一題)，開放填寫問卷時間約為學期結束前一個月(108-1 學期開放的時間為 108/12/31~109/1/31)，問卷請參考【附件二 p4-5】(略)。

###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請討論 2020 年畢業生問卷題目內容。

說明：

- 一、自 2019 年開始，經第 67 次全國公私立醫學校院院長會議決議，制定全國共同版本的畢業生問卷。
- 二、部份畢業生回饋內容提及問卷題目數過多，擬刪減部份題目，初擬問卷請參考【附件三 p6-14】(略)。

決議：修改後 2020 年畢業生問卷如附件一。

案由二：擬請修訂「國立陽明大學醫學院醫學系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辦法」。

說明：

一、依據國立陽明大學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辦法修訂本辦法第二條，擬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序號	原條文	修正後
第二條	候選人需符合以下三條件： 一、凡在本校任教滿二年以上之專任教師(含專案教師、不含助教)， <u>遴選之前兩學期平均每週實際授課時數達3小時(不含彈性調整授課時數，臨床專任教師得包含臨床教學時數)。</u>	候選人需符合以下三條件： 一、凡在本校任教滿二年以上之專任教師(含專案教師、不含助教)， <u>遴選之前2年期間至少兩學期平均每週實際授課時數達3小時(不含彈性調整授課時數，臨床專任教師得加計臨床教學時數)。</u>

二、本案如經本會議通過，提醫學院教學評估委員會審查，陽明大學及醫學系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辦法請參考【附件四 p15-17】(略)。

決議：照案通過，提醫學院教學評估委員會審查，修改後「國立陽明大學醫學院醫學系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辦法」如附件二。

案由三：擬請推薦教學傑出教師名單。

說明：

一、依據學校、醫學院及本系教學傑出教師遴選辦法第二條，候選人需為專任(含專案)、年資滿二年以上、前2年期間至少兩學期平均每週實際授課時數達3小時、遴選之前兩學期網路教學評估至少有一學期獲得優良教師獎狀且學生回饋總和平均大於或等於醫學院平均25.02分，共有**21**位候選人符合。

二、本系遴選辦法第三條，本系可推薦名額為本系專任師資數(含專案教師、不含助教)之百分之十(小數部份四捨五入)，另額外推薦一名北榮以外教學醫院專任教師，**本次可推薦8+1位候選人。**

三、上次遴選依基礎、公衛及臨床三大領域之專任師資數，按比例推薦人數，108學年度第一學期基礎教師數10人、公衛教師數7人、臨床教師數66人。

四、依據本系遴選辦法第四條，於遴選時應將**教學創新**列為參酌項目之一，候選人提供的資料請參考【附件五 p18-44】(略)。

五、遴選公式一： $A1 \times Di + B \times C$ ，A1：平均授課時數(僅列入開授於本系之時數(包括彈性調整授課時數))，Di：各課程問卷平均總和，B：各課程授課時數之權重，C：各課程修課人數之權重；

B=1 若獲獎狀授課時數<3

C=1 若獲獎狀修課人數≤30

B=2 若  $3 \leq$  獲獎狀授課時數  $\leq 10$

C=2 若  $31 \leq$  獲獎狀修課人數  $\leq 60$

B=3 若  $10 <$  獲獎狀授課時數  $\leq 17$

C=3 若  $61 \leq$  獲獎狀修課人數  $\leq 90$

B=4 若 獲獎狀授課時數  $> 17$

C=4 若 獲獎狀修課人數  $\geq 91$

遴選公式二： $\sum Di * Bi / \sum(Bi)$ ，Di：各課程問卷平均總和，Bi：各課程授課時數，公式一為著重對系上的貢獻度，公式二為著重於學生回饋分數，由此二公式各選出前15位，再由委員票選，相關資料請參考【附件六 p45-54】(略)。

六、 為防有候選人放棄，建議列出多位後補名單，以利進行遞補作業。

決議：

1. 依基礎、公衛及臨床三大領域之專任師資比(公衛：基礎：臨床=1:1:6)，且外加 1 名北榮以外教學醫院臨床專任教師進行遴選。
2. 本次以公式一及公式二之排序平均列出推薦名單及後補順序，推薦名單為陽光耀、王培寧、凌憬峯、楊令瑀、李芬瑤(會中提出放棄參選，由李國熙老師遞補)、賴慧卿(中榮)、林志慶、嚴錦城及蒲正筠老師；後補順序名單分別為臨床領域：李國熙、王署君、劉尊睿、吳銘庭、洪榮志、白雅美、李威儒老師，基礎領域：兵岳忻、傅毓秀、阮琪昌老師，公衛領域：雷文攻、周穎政老師。
3. 醫學院院長建議於遴選時加入醫學院科所合一(含生科院生化所及微免所)任職於所的老師，共同與學科老師進行本系教學傑出教師之遴選，將提本學期 5 月 5 日教學發展暨課程委員會討論。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4:10)